

# 福建省林业局文件

闽林政复〔2022〕24号

---

##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同意龙海林下国有林场 调整使用 2022 年采伐限额的批复

省国有林场发展中心：

你中心《关于转报第四批省属国有林场申请调整使用 2022 年采伐限额的请示》（闽林场局〔2022〕37 号）悉。根据《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“十四五”期间林木采伐管理的通知》（林资发〔2021〕112 号）规定，同意龙海林下国有林场因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低产林改造采伐需要，调整使用人工商品林主伐限额 700 立方米。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2 年 11 月 18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